



233112050024

第 1 页，共 6 页

报告编号: WSZX243219B01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_____ / _____

样品类型: _____ 生活饮用水 _____

委托单位: _____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_____

报告日期: _____ 2024年9月23日 _____

说 明

一、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 应提出书面复检申请, 申请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10日内向本机构提出, 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 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二、本报告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 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 应由本机构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三、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标志章”、未经签字或者涂改的报告均无效。

四、凡委托送样的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

五、当委托方要求用电话、传真或其它电子或电磁方式来传送检测结果时, 即未经本机构盖章的报告只能用作参考, 不具备法律效力。

六、结果中有“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其数值为分析方法的检出限。

七、涉及微生物、现场监测项目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

单位地址: 乌鲁木齐市南昌路261号

邮政编码: 830000

联系电话:

传 真: 0991-456320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三水厂取水口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1	样品名称	出厂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3	菌落总数/(CFU/mL)		未检出	≤100	
4	砷/(mg/L)		<0.0010	≤0.01	
5	镉/(mg/L)		<0.00006	≤0.005	
6	铬(六价)/(mg/L)		<0.004	≤0.05	
7	铅/(mg/L)		0.00034	≤0.01	
8	汞/(mg/L)		<0.0001	≤0.001	
9	氰化物/(mg/L)		<0.002	≤0.05	
10	氟化物/(mg/L)		0.079	≤1.0	
11	硝酸盐(以N计)/(mg/L)		1.28	≤10	
12	三氯甲烷/(mg/L)		<0.000032	≤0.06	
13	氯酸盐/(mg/L)		<0.005	≤0.7	
14	色度/(度)		<5	≤15	
15	浑浊度/(NTU)		<0.5	≤1	
16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17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18	pH		7.81	6.5-8.5	
19	铝/(mg/L)		0.0497	≤0.2	
20	铁/(mg/L)		<0.0009	≤0.3	
21	锰/(mg/L)		0.00182	≤0.1	
22	铜/(mg/L)		0.00115	≤1.0	
23	锌/(mg/L)		0.0075	≤1.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三水厂取水口I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1	样品名称	出厂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4	氯化物/(mg/L)	5.06	≤250		
25	硫酸盐/(mg/L)	88.5	≤250		
26	溶解性总固体/(mg/L)	241	≤1000		
27	总硬度/(mg/L)	164	≤450		
28	总α放射性/(Bq/L)	0.08	≤0.5(指导值)		
29	总β放射性/(Bq/L)	0.15	≤1(指导值)		
30	游离氯/(mg/L)	0.32	出厂水余量≥0.3,末梢水余量≥0.05,限值≤2		
31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00016	≤0.1		
3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00015	≤0.06		
33	二氯乙酸/(mg/L)	<0.0037	≤0.05		
34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0.0014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35	三氯乙酸/(mg/L)	<0.0044	≤0.1		
36	三溴甲烷/(mg/L)	<0.000041	≤0.1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1.04	≤3		
38	氨(以N计)/(mg/L)	<0.02	≤0.5		
备 注	标准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本栏以下空白)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2024年9月23日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1 多管发酵法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离子色谱法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13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14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6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17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18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19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5.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1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6.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7.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8.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称量法
27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2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3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3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1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2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3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34	三卤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5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6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8	氨（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附表2：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
1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WSZX/YQ.C-036	GHP-9270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WSZX/YQ.A-001	AFS930
3	ICP-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WSZX/YQ.A-010	ICAP Q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WSZX/YQ.A-050	DR6000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WSZX/YQ.A-018	DR6000
6	全自动智能蒸馏仪 №WSZX/YO.C-155	顺昕6000pro
7	离子色谱仪 №WSZX/YQ.A-033	ICS-1100
8	顶空进样-气相色谱仪 II №WSZX/YQ.A-005	HS40-7890B
9	离子色谱仪 №WSZX/YQ.A-003	ICS-2100
10	实验室浊度仪 №WSZX/YQ.A-023	2100N
11	便携式pH计 №WSZX/YQ.A-088	雷磁PHBJ-260
12	电子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WSZX/YQ.A-013	Quintix224-1CN
13	四路低本底α、β测量仪 №WSZX/YQ.A-052	BH1227
14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WSZX/YQ.A-101	百灵达RW7





233112050024

第 1 页，共 6 页

报告编号: WSZX243219B02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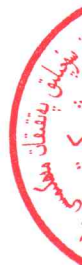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_____ /

样品类型: _____ 生活饮用水

委托单位: _____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_____ 2024年9月23日



说 明

一、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应提出书面复检申请，申请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10**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二、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机构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三、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标志章”、未经签字或者涂改的报告均无效。

四、凡委托送样的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

五、当委托方要求用电话、传真或其它电子或电磁方式来传送检测结果时，即未经本机构盖章的报告只能用作参考，不具备法律效力。

六、结果中有“**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分析方法的检出限。

七、涉及微生物、现场监测项目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南昌路**261**号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电话：

传 真：**0991-456320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二水厂取水口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2	样品名称	管网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3	菌落总数/(CFU/mL)		未检出	≤100	
4	砷/(mg/L)		<0.0010	≤0.01	
5	镉/(mg/L)		<0.00006	≤0.005	
6	铬（六价）/(mg/L)		<0.004	≤0.05	
7	铅/(mg/L)		0.00057	≤0.01	
8	汞/(mg/L)		<0.0001	≤0.001	
9	氰化物/(mg/L)		<0.002	≤0.05	
10	氟化物/(mg/L)		0.080	≤1.0	
11	硝酸盐(以N计)/(mg/L)		1.27	≤10	
12	三氯甲烷/(mg/L)		0.019	≤0.06	
13	氯酸盐/(mg/L)		<0.005	≤0.7	
14	色度/(度)		<5	≤15	
15	浑浊度/(NTU)		0.6	≤1	
16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17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18	pH		7.83	6.5-8.5	
19	铝/(mg/L)		0.0564	≤0.2	
20	铁/(mg/L)		<0.0009	≤0.3	
21	锰/(mg/L)		0.0231	≤0.1	
22	铜/(mg/L)		0.00126	≤1.0	
23	锌/(mg/L)		0.0326	≤1.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二水厂取水口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2	样品名称	管网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4	氯化物/(mg/L)	6.99	≤250		
25	硫酸盐/(mg/L)	88.8	≤250		
26	溶解性总固体/(mg/L)	242	≤1000		
27	总硬度/(mg/L)	162	≤450		
28	总 α 放射性/(Bq/L)	0.15	≤0.5 (指导值)		
29	总 β 放射性/(Bq/L)	0.07	≤1 (指导值)		
30	游离氯/(mg/L)	0.31	出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0.05, 限值≤2		
31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015	≤0.1		
3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057	≤0.06		
33	二氯乙酸/(mg/L)	<0.0037	≤0.05		
34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0.42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35	三氯乙酸/(mg/L)	<0.0044	≤0.1		
36	三溴甲烷/(mg/L)	<0.000041	≤0.1		
37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mg/L)	0.79	≤3		
38	氨 (以N计)/(mg/L)	<0.02	≤0.5		
备 注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本栏以下空白)					

编制人: 张

审核人: 付

签发人: 郭

2024年9月23日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1 多管发酵法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离子色谱法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13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14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6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17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18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19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5.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1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6.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7.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8.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称量法
27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2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3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3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1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2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3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34	三卤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5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6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8	氨（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附表2：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
1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WSZX/YQ.C-036	GHP-9270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WSZX/YQ.A-001	AFS930
3	ICP-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WSZX/YQ.A-010	ICAP Q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WSZX/YQ.A-050	DR6000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WSZX/YQ.A-018	DR6000
6	全自动智能蒸馏仪 №WSZX/YO.C-155	顺昕6000pro
7	离子色谱仪 №WSZX/YQ.A-033	ICS-1100
8	顶空进样-气相色谱仪 II №WSZX/YQ.A-005	HS40-7890B
9	离子色谱仪 №WSZX/YQ.A-003	ICS-2100
10	实验室浊度仪 №WSZX/YQ.A-023	2100N
11	便携式pH计 №WSZX/YQ.A-088	雷磁PHBJ-260
12	电子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WSZX/YQ.A-013	Quintix224-1CN
13	四路低本底α、β测量仪 №WSZX/YQ.A-052	BH1227
14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WSZX/YQ.A-101	百灵达RW7





233112050024

第 1 页，共 6 页

报告编号: WSZX243219B03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_____ / _____

样品类型: _____ 生活饮用水 _____

委托单位: _____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_____

报告日期: _____ 2024年9月23日 _____

说 明

一、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应提出书面复检申请，申请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10**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二、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机构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三、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标志章”、未经签字或者涂改的报告均无效。

四、凡委托送样的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

五、当委托方要求用电话、传真或其它电子或电磁方式来传送检测结果时，即未经本机构盖章的报告只能用作参考，不具备法律效力。

六、结果中有“**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分析方法的检出限。

七、涉及微生物、现场监测项目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南昌路**261**号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电话：

传 真：**0991-456320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一水厂取水口↑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3	样品名称	出厂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3	菌落总数/(CFU/mL)		未检出	≤100	
4	砷/(mg/L)		<0.0010	≤0.01	
5	镉/(mg/L)		<0.00006	≤0.005	
6	铬（六价）/(mg/L)		<0.004	≤0.05	
7	铅/(mg/L)		0.00031	≤0.01	
8	汞/(mg/L)		<0.0001	≤0.001	
9	氰化物/(mg/L)		<0.002	≤0.05	
10	氟化物/(mg/L)		0.082	≤1.0	
11	硝酸盐(以N计)/(mg/L)		1.27	≤10	
12	三氯甲烷/(mg/L)		0.019	≤0.06	
13	氯酸盐/(mg/L)		<0.005	≤0.7	
14	色度/(度)		<5	≤15	
15	浑浊度/(NTU)		<0.5	≤1	
16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17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18	pH		7.82	6.5-8.5	
19	铝/(mg/L)		0.0610	≤0.2	
20	铁/(mg/L)		<0.0009	≤0.3	
21	锰/(mg/L)		0.00240	≤0.1	
22	铜/(mg/L)		0.00102	≤1.0	
23	锌/(mg/L)		0.0087	≤1.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一水厂取水口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3	样品名称	出厂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4	氯化物/(mg/L)	6.55		≤250	
25	硫酸盐/(mg/L)	88.3		≤250	
26	溶解性总固体/(mg/L)	231		≤1000	
27	总硬度/(mg/L)	156		≤450	
28	总α放射性/(Bq/L)	0.06		≤0.5 (指导值)	
29	总β放射性/(Bq/L)	0.05		≤1 (指导值)	
30	游离氯/(mg/L)	0.31		出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0.05, 限值≤2	
31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013		≤0.1	
3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055		≤0.06	
33	二氯乙酸/(mg/L)	<0.0037		≤0.05	
34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0.42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35	三氯乙酸/(mg/L)	<0.0044		≤0.1	
36	三溴甲烷/(mg/L)	<0.000041		≤0.1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0.79		≤3	
38	氨(以N计)/(mg/L)	<0.02		≤0.5	
备注	标准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本栏以下空白)					

编制人: 张

审核人: 付

签发人: 韩

2024年9月23日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1 多管发酵法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离子色谱法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13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14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6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17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18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19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5.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1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6.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7.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8.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称量法
27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2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3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3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1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2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3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34	三卤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5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6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8	氨（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附表2：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
1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NeWSZX/YQ.C-036	GHP-9270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NeWSZX/YQ.A-001	AFS930
3	ICP-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WSZX/YQ.A-010	ICAP Q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eWSZX/YQ.A-050	DR6000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eWSZX/YQ.A-018	DR6000
6	全自动智能蒸馏仪 NeWSZX/YO.C-155	顺昕6000pro
7	离子色谱仪 NeWSZX/YQ.A-033	ICS-1100
8	顶空进样-气相色谱仪 II NeWSZX/YQ.A-005	HS40-7890B
9	离子色谱仪 NeWSZX/YQ.A-003	ICS-2100
10	实验室浊度仪 NeWSZX/YQ.A-023	2100N
11	便携式pH计 NeWSZX/YQ.A-088	雷磁PHBJ-260
12	电子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NeWSZX/YQ.A-013	Quintix224-1CN
13	四路低本底α、β测量仪 NeWSZX/YQ.A-052	BH1227
14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NeWSZX/YQ.A-101	百灵达RW7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检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2024年9月23日

说 明

- 一、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应提出书面复检申请，申请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10**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二、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机构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 三、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标志章”、未经签字或者涂改的报告均无效。
- 四、凡委托送样的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
- 五、当委托方要求用电话、传真或其它电子或电磁方式来传送检测结果时，即未经本机构盖章的报告只能用作参考，不具备法律效力。
- 六、结果中有“**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分析方法的检出限。

七、涉及微生物、现场监测项目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南昌路**261**号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电话：

传 真：**0991-4563200**

新疆昌吉州水务局
昌吉市供水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供排水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4	样品名称	管网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3	菌落总数/(CFU/mL)		未检出		≤100
4	砷/(mg/L)		<0.0010		≤0.01
5	镉/(mg/L)		<0.00006		≤0.005
6	铬(六价)/(mg/L)		<0.004		≤0.05
7	铅/(mg/L)		0.00039		≤0.01
8	汞/(mg/L)		<0.0001		≤0.001
9	氰化物/(mg/L)		<0.002		≤0.05
10	氟化物/(mg/L)		0.086		≤1.0
11	硝酸盐(以N计)/(mg/L)		1.21		≤10
12	三氯甲烷/(mg/L)		0.018		≤0.06
13	氯酸盐/(mg/L)		<0.005		≤0.7
14	色度/(度)		<5		≤15
15	浑浊度/(NTU)		<0.5		≤1
16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17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18	pH		7.71		6.5-8.5
19	铝/(mg/L)		0.0572		≤0.2
20	铁/(mg/L)		<0.0009		≤0.3
21	锰/(mg/L)		0.00313		≤0.1
22	铜/(mg/L)		0.00131		≤1.0
23	锌/(mg/L)		0.0104		≤1.0

新疆昌吉州水务局
昌吉市供水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供排水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4	样品名称	管网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4	氯化物/(mg/L)		6.74	≤250	
25	硫酸盐/(mg/L)		88.1	≤250	
26	溶解性总固体/(mg/L)		224	≤1000	
27	总硬度/(mg/L)		160	≤450	
28	总 α 放射性/(Bq/L)		0.11	≤0.5 (指导值)	
29	总 β 放射性/(Bq/L)		0.13	≤1 (指导值)	
30	游离氯/(mg/L)		0.08	出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0.05, 限值≤2	
31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014	≤0.1	
3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056	≤0.06	
33	二氯乙酸/(mg/L)		<0.0037	≤0.05	
34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0.41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35	三氯乙酸/(mg/L)		<0.0044	≤0.1	
36	三溴甲烷/(mg/L)		<0.000041	≤0.1	
37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mg/L)		0.81	≤3	
38	氨 (以N计)/(mg/L)		<0.02	≤0.5	
备 注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5749-2022)				
(本栏以下空白)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2024年9月23日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1 多管发酵法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13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14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6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17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18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19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5.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1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6.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7.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8.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27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2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3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3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1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2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3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34	三卤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5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6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8	氨（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附表2：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
1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NeWSZX/YQ.C-036	GHP-9270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NeWSZX/YQ.A-001	AFS930
3	ICP-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WSZX/YQ.A-010	ICAP Q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eWSZX/YQ.A-050	DR6000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eWSZX/YQ.A-018	DR6000
6	全自动智能蒸馏仪 NeWSZX/YO.C-155	顺昕6000pro
7	离子色谱仪 NeWSZX/YQ.A-033	ICS-1100
8	顶空进样-气相色谱仪 II NeWSZX/YQ.A-005	HS40-7890B
9	离子色谱仪 NeWSZX/YQ.A-003	ICS-2100
10	实验室浊度仪 NeWSZX/YQ.A-023	2100N
11	便携式pH计 NeWSZX/YQ.A-088	雷磁PHBJ-260
12	电子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NeWSZX/YQ.A-013	Quintix224-1CN
13	四路低本底α、β测量仪 NeWSZX/YQ.A-052	BH1227
14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NeWSZX/YQ.A-101	百灵达RW7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2024年9月23日

说 明

一、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应提出书面复检申请，申请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10**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二、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机构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三、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标志章”、未经签字或者涂改的报告均无效。

四、凡委托送样的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

五、当委托方要求用电话、传真或其它电子或电磁方式来传送检测结果时，即未经本机构盖章的报告只能用作参考，不具备法律效力。

六、结果中有“**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分析方法的检出限。

七、涉及微生物、现场监测项目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南昌路**261**号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电话：

传 真：**0991-456320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杨氏烧烤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5	样品名称	末梢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2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3	菌落总数/(CFU/mL)		未检出		≤100
4	砷/(mg/L)		<0.0010		≤0.01
5	镉/(mg/L)		<0.00006		≤0.005
6	铬(六价)/(mg/L)		<0.004		≤0.05
7	铅/(mg/L)		0.00050		≤0.01
8	汞/(mg/L)		<0.0001		≤0.001
9	氰化物/(mg/L)		<0.002		≤0.05
10	氟化物/(mg/L)		0.082		≤1.0
11	硝酸盐(以N计)/(mg/L)		1.26		≤10
12	三氯甲烷/(mg/L)		0.0099		≤0.06
13	氯酸盐/(mg/L)		<0.005		≤0.7
14	色度/(度)		<5		≤15
15	浑浊度/(NTU)		<0.5		≤1
16	臭和味		无		无异臭、异味
17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18	pH		7.72		6.5-8.5
19	铝/(mg/L)		0.0548		≤0.2
20	铁/(mg/L)		<0.0009		≤0.3
21	锰/(mg/L)		0.00273		≤0.1
22	铜/(mg/L)		0.00255		≤1.0
23	锌/(mg/L)		0.0307		≤1.0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	奇台县城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采样地点	杨氏烧烤				
样品类型	生活饮用水	样品来源	委托承检方采样	采样日期	2024-9-5
样品数量	1 份	检测项数	38 项	检测日期	2024-9-5至2024-9-20
样品编号	243219S05	样品名称	末梢水		
客户编号	/	样品状态	液态、无色、透明、塑料瓶、玻璃瓶、灭菌袋、塑料桶装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4	氯化物/(mg/L)		6.14	≤250	
25	硫酸盐/(mg/L)		88.6	≤250	
26	溶解性总固体/(mg/L)		227	≤1000	
27	总硬度/(mg/L)		158	≤450	
28	总α放射性/(Bq/L)		0.07	≤0.5 (指导值)	
29	总β放射性/(Bq/L)		0.18	≤1 (指导值)	
30	游离氯/(mg/L)		0.06	出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0.05, 限值≤2	
31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0086	≤0.1	
3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034	≤0.06	
33	二氯乙酸/(mg/L)		<0.0037	≤0.05	
34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0.23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35	三氯乙酸/(mg/L)		<0.0044	≤0.1	
36	三溴甲烷/(mg/L)		<0.000041	≤0.1	
37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 (mg/L)		0.81	≤3	
38	氨 (以N计) / (mg/L)		<0.02	≤0.5	
备 注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5749-2022)				
(本栏以下空白)					

编制人: 李秋 审核人: 付楠 签发人: 韩辉 2024年9月23日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1 多管发酵法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2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离子色谱法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13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14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6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17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18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19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5.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1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6.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7.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8.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称量法
27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2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3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3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1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2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3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附表1：主要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34	三卤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5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6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37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8	氨（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附表2：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
1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WSZX/YQ.C-036	GHP-9270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WSZX/YQ.A-001	AFS930
3	ICP-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WSZX/YQ.A-010	ICAP Q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WSZX/YQ.A-050	DR6000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WSZX/YQ.A-018	DR6000
6	全自动智能蒸馏仪 №WSZX/YO.C-155	顺昕6000pro
7	离子色谱仪 №WSZX/YQ.A-033	ICS-1100
8	顶空进样-气相色谱仪 II №WSZX/YQ.A-005	HS40-7890B
9	离子色谱仪 №WSZX/YQ.A-003	ICS-2100
10	实验室浊度仪 №WSZX/YQ.A-023	2100N
11	便携式pH计 №WSZX/YQ.A-088	雷磁PHBJ-260
12	电子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WSZX/YQ.A-013	Quintix224-1CN
13	四路低本底α、β测量仪 №WSZX/YQ.A-052	BH1227
14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WSZX/YQ.A-101	百灵达RW7

